

書卷導論

壹、《提摩太后書》的作者——保羅

作者保羅原名掃羅，與以色列第一任的王同名，原意是要求、祈求。他生在基利家的大數——這並不是無名小城（徒 21:39）。他的家庭是虔誠的猶太人，法利賽人之子（徒 23:6），屬便雅憫支派的，他第八天就受了割禮（腓 3:5）。他的家庭可能是做織帳篷的（徒 18:3），加上他是羅馬公民（徒 16:37），他家庭應該有一定的經濟水準。

保羅從小在耶路撒冷長大（徒 26:4），受教與迦瑪列門下（徒 22:3），按著嚴謹的猶太教受教（徒 22:3; 26:5），比他本國許多同歲的人更有長進和熱心（加 1:14），甚至是法利賽人（腓 3:5）。因此，他是熱心逼迫在耶路撒冷的教會（加 1:13; 腓 3:6）。他喜悅司提反被害（徒 7:60）並看守害死司提反之人的衣裳（徒 22:20）。接著他也參與耶路撒冷的大逼迫，進各人的家，拉著男女下載監里（徒 8:3），又在各會堂里鞭打他們（徒 22:19），強逼他們說褻瀆的話（徒 26:11）；甚至，從大祭司求得文書給大馬色的各會堂，要捆綁信徒帶到耶路撒冷（徒 9:2）。

他是在將到大馬色的路上，基督顯現使他不能看見，並被人領進大馬色，三日不能看見，也不吃也不喝（徒 9:3-9）。大馬色的門徒亞拿尼亞接受主的吩咐去告訴保羅要成為向外邦人和君王傳福音並受許多苦難，又使他能看見和被聖靈充滿，並受洗（徒 9:10-19）。保羅在這經歷中歸信與蒙召（加 1:16）。

之後，保羅沒有去耶路撒冷，卻去了阿拉伯半島的曠野三年，與神交通，得著啟示。然後，去大馬色，再去耶路撒冷見彼得，同住了 15 天，就回大數去（加 1:17-21）。九年後，巴拿巴去大數找保羅去安提阿教會一同建立門徒和培訓領袖，甚至被世人稱為「基督徒」（徒 11:25-26）。因為天下有大饑荒，巴拿巴與保羅把安提阿教會的捐獻送去耶路撒冷的眾長老那裡（徒 11:27-30）。

接著，安提阿教會在禁食禱告中，被聖靈感動，差派巴拿巴和保羅去宣教。第一次宣教旅程，巴拿巴與保羅帶領了外邦人信主；結束後，他們就回到安提阿教會。他們在外邦宣教的成效，受到從猶太下去的猶太信徒所質疑，要求外邦信徒受割禮。保羅和巴拿巴與他們爭辯，甚至一同回去耶路撒冷尋求最終定案。耶路撒冷會議最後決定外邦信徒不需要受割禮。保羅和巴拿巴就把大會的決定帶回安提阿教會，繼續傳道和教訓（徒 13:1-15:35）。

第二次宣教旅程，保羅與巴拿巴因為馬可曾經離開他們而反對帶上馬可，因此與巴拿巴分開，保羅帶著西拉出發。保羅到路司得時，遇到提摩太並帶上他同去宣教。之後卻遇到聖靈的禁止，直至在夢中看到馬其頓的異象，就開展歐洲宣教（徒 15:35-16:10）。第二次宣教旅程歷時三年多，並寫下《加拉太書》和《帖撒羅尼迦前後書》。

回到安提阿教會後，住了一些日子，再度出發第三次宣教旅程（徒 18:22-23）。第三次宣教旅程歷時約四年，寫下《哥林多前後書》和《羅馬書》。不過，這次旅程的終點卻是耶路撒冷，雖然保羅知道在耶路撒冷有捆鎖患難在等待他（徒 20:23-24; 21:13）。

到了耶路撒冷，保羅得到弟兄們歡歡喜喜地接待，也去見了雅各與眾長老。後者雖然歸榮耀與神，但知道猶太人要逼迫保羅，所以要他帶四個人一同行潔淨的禮，希望猶太

人知道保羅是循規蹈矩的，也許可免去逼迫。然而，七天的潔淨禮將完，從亞細亞的人就來到殿里，聳動眾人抓拿保羅（徒 21:17-27）。

保羅在殿里先向猶太人自辯（徒 22:1-21），第二天在公會的人面前自辯（徒 22:30-23:10），之後被帶到凱撒利亞向巡撫腓力斯自辯（徒 24:1-27）。但腓力斯沒有處理，等到兩年後接任的非斯都；保羅又在非斯都面前自辯，並要求上告到凱撒（徒 25:1-12）。不過，過了些日子，亞基帕王和百尼基氏到了非斯都那裡，得知保羅的事，就願意聽保羅的辯論。聽完，他們覺得保羅沒有犯該死該綁的罪，但保羅堅持上告與凱撒（徒 25:13-26:32）。

雖然去羅馬的海上遇到海難，但神的保守，保羅他們還是抵達羅馬。不過，保羅與一位看守他的兵住在一個租下來的寓處（徒 27-28），兩年之久，寫下監獄書信（《以弗所書》、《腓立比書》、《歌羅西書》和《腓利門書》）。之後，保羅被釋放，繼續宣教。他去到克里特留下提多（多 1:5），然後也去到以弗所留下提摩太（提前 1:3-4）。他也可能有按計劃去歌羅西去見腓利門（門 22），但肯定有去馬其頓（提前 1:3），可能就是在腓立比寫下《提摩太前書》和《提多書》。

傳統認為保羅甚至有遠赴西班牙（當時知道的地極）宣教，不過時間不長，沒有建立教會。然後，他可能按之前所想望的去以弗所探望提摩太（提前 3:14-15）。他接著去米利都，把病了的特羅非摩留下（提后 4:20 下）；然後去特羅亞，與加布同住，離開時把外衣和書卷留下（提后 4:13）；再到哥林多，以拉都卻離開團隊住下（提后 4:20 上）。之後，回到羅馬再次被囚禁，期間寫《提摩太後書》。在尼祿焚城後，在大規模迫害基督徒中被斬首。

貳、《提摩太后書》的對象——提摩太

提摩太名字的意思是「尊榮神」或「神的尊榮」。」「提摩」=「貴重」（1: 20-21），尊榮的意思；「太」=神）。

是路司得的門徒。他的父親是希臘人（徒 16:1），但外祖母羅以和母親友尼基都是信奉耶穌的猶太人（提后 1:5），所以提摩太從小就明白聖經（提后 3:15），甚至路司得和以哥念的弟兄都稱讚他（徒 16:2）。

保羅在第二次宣教旅程中把提摩太帶上，但為方便他在猶太人中宣教，保羅就給他行了割禮（徒 16:1-3）。之後一直是保羅的同工。他們到了庇哩亞，從帖撒羅尼迦去的猶太人聳動眾人，弟兄們就把保羅送走，提摩太和西拉卻留下。後來，保羅到了雅典，請提摩太和西拉去找他（徒 17:13-15），也叫提摩太去了帖撒羅尼迦去堅固他們（帖前 3:1-2）。後來，保羅去了哥林多（徒 18:5）提摩太就去哥林多向保羅彙報帖撒羅尼迦教會的情況，保羅因此得安慰（帖前 3:6-7）。提摩太有參與保羅寫的《帖撒羅尼迦前後書》（帖前 1:1；帖后 1:1）。

提摩太繼續跟著保羅的第三次宣教旅程，與保羅到以弗所，主的道大大興旺，就被保羅打發去馬其頓（徒 19:22）。後來，保羅經過馬其頓去到希臘（徒 20:1-2）提摩太也去希臘，並參與保羅寫《哥林多後書》（林前 1:1）。

保羅在羅馬第一次被囚，提摩太也與保羅一起，三封監獄書信的作者都包括提摩太（腓 1:1；西 1:1；門 1）。當時，保羅期待打發提摩太去腓立比教會了解情況（腓 2:22）。

後來，保羅被釋放，提摩太也隨保羅到不同地方宣教，直至留在以弗所（提前 1:3）。

不久，保羅就寫了《提摩太前書》關於教會的事工。第二次在羅馬被囚時，就寫了《提摩太後書》給提摩太。

提摩太與保羅同工差不多有十七年之久。保羅對提摩太有很親密的稱謂，按著時間的順序：「在主裡面，是我所親愛、有忠心的兒子」（林前 4:17）；「與我同工的」（羅 16:21）；「我們的兄弟在基督福音上作神執事的」（帖前 3:2）。保羅甚至表示沒有別人與他同心，提摩太卻是掛念教會的事；別人求自己的事不求耶穌基督的事，但提摩太卻是興旺福音，與保羅同勞，待他像兒子待父親一樣（腓 2:22）。提摩太也曾被囚，後被釋放（來 13:23）。

雖然書中說「你要逃避少年人的私慾」，但不是我們字面所想像的十多歲少年（提後 2:22）。提摩太收《提摩太後書》時的年齡，估計已經是三十多歲，因為提摩太在十七年前跟隨保羅時已約二十歲。

提摩太的身體不好，「胃口不清，屢次患病」。保羅就叫他「再不要照常喝水，可以稍微用點酒」（提前 5:23）。提摩太的性格可能是比較害羞或內向，「若是提摩太來到，你們要留心，叫他在你們那裡無所懼怕，因為他勞力做主的工，像我一樣。所以，無論誰都不可藐視他，只要送他平安前行，叫他到我這裡來，因我指望他和弟兄們同來。」（林前 16:10-11）。

參、書卷整合

一、作者

保羅正在羅馬被囚（1:8, 16-17）。當時冬天還沒到（4:21），但他認為這次被囚沒可能會入冬後被處死（4:6, 13）。保羅在獄中，也面對很多同工的離開（1:15; 4:10），也有其他人留在其他地方（4:20），或被他打發去其他地方的（4:12），使保羅身邊沒有同伴的幫助（4:16）。

面對這樣的困境，保羅沒有消極或自怨自艾，他的心志也沒有改變，從以前在苦難中傳道到現在的被囚中傳道，而且更是經歷神的同在、幫助和拯救（1:11-12; 2:9-10; 3:11; 4:17-18）。一切都是為了主耶穌和祂的救恩（1:1, 9-10; 2:10-13; 4:7）。對於保羅一直傳承祖先事奉的神，祂的大能——包括祂的話永不改變（2:19），使敵對的悔改（2:25-26），使敵對的遭報（3:8-9），並審判敵對的（4:14）；還有，祂的賞賜（4:8）都成為他的榮耀、信念與動力（1:12）。

二、收信者

提摩太被保羅稱為自己的兒子（2:1），他們之間關係親密，可見於保羅常常為他禱告和想念他（1:3-4），對他面對挑戰和苦難的瞭解並對他信仰根基的肯定（1:4-5），給予誠懇的鼓勵和勸勉（見下文「寫信的目的」）。提摩太曾與保羅一同服侍，一同經歷特別在安提阿、以哥念和路司得的逼迫和苦難，對保羅的教訓、品行、志向、信心、寬容、愛心和忍耐都服從了（3:10-11 上）。

提摩太面對的困難，特別是在末世的時代，人要厭煩真道，聽自己喜歡的（4:3-4），甚至敵對真道（3:8），可能就是說復活的事已過，也敗壞了信徒的信心（2:17-18），甚至誘惑信徒犯罪（3:1-7）。這些挑戰，可能導致提摩太膽怯（1:7）和覺得羞恥（1:8），也可能迫使他去爭辯（2:14）。

三、寫信的目的

在這樣的情況下，保羅在晝夜的禱告中，常常想到提摩太在事奉中的逼迫苦難與眼淚，就很想見他，使保羅自己可以快樂，但同時卻想到提摩太傳承其外祖母與母親的信心而向神不住感恩（1:3-5）。

因此，保羅就鼓勵提摩太在信心之上要再次火熱起來，因為神所賜的心是剛強、仁愛和謹守（1:6）。

1. 剛強需要在基督耶穌的恩典上（2:1），才能與保羅面對苦難與羞恥（1:8;2:3;3:11-12）。
2. 仁愛是要溫溫和和待眾人，並善於教導和溫柔勸誡（2:22-25）。
3. 謹守是在反道敗德下，
 - 1) 避免爭競的辯論（2:14, 23），
 - 2) 繼續效法保羅（3:10-11），
 - 3) 要思想、記念和堅守真道（1:13-14;2:7-8;3:14-17），
 - 4) 盡忠傳道（1:8;4:1-5, 15），甚至要把福音真道交託給忠心的人，讓他們傳承教導別人（2:2）。

這信是為了提摩太可以按神的能力為福音與保羅同受苦難（1:8）。這樣，提摩太可以成為聖潔，合乎主用，做貴重的器皿（2:20-21）！

保羅也希望提摩太可以趕緊過去（4:21），可能是為了大衣過冬（4:13），不過更可能是給提摩太一些安慰與鼓勵，因為他常常想起提摩大事奉中的眼淚（1:4）。

肆、書卷圖表

章	節	段標題	大標題	卷標題	
1	1-2	卷首	卷首	福音使命的承傳	
	3-5	感恩苦中堅信			
	6-7	提醒苦中火熱			
	8-18	勸勉苦中見證	專心傳道	福音使命的承傳	
2	1-7	傳授真道			
	8-26	專注真道	險中存道		
3	1-5 上	知道危險			
	5 下-13	躲開危險			
	14-17	存記真道	務要傳道		
4	1-8	傳道的說明			
	9-18	傳道的支援			
	19-22	卷尾	卷尾		